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4月27日在厦门以现场方式召开，由张永欢监事长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6人，亲自出席监事6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会监事对议案进行了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监管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二、审议并通过《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第一季度集团层面全面风险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审议并通过《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风险偏好执行情况 & 2022年度风险偏好陈述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 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四、审议并通过《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 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五、审议并通过《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及董事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 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向股东大会报告。

六、审议并通过《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 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向股东大会报告。

七、审议并通过《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监事会及监事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 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向股东大会报告。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4 月 27 日